

证券代码：002122

证券简称：天马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020

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18年3月5日，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《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》。会议于2018年3月6日下午13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，实际出席董事九名。会议由董事长傅淼先生主持，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以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齐齐哈尔市龙沙区永安大街项目合作协议书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签署齐齐哈尔市龙沙区永安大街项目合作协议书的公告》（2018-021）。

表决结果：九票同意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七日